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正覺教育基金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大同區(10367)承德路3段267號10樓

聯絡人及電話：歐佩瑛 0922-492197

傳真：02-25954493

受文者：亞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正覺教基字第10101013號函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財團法人正覺教育基金會2012年「認識藏傳佛教」論文獎助金申請辦法

主旨：為鼓勵佛學研究風氣，提升佛學研究水平及品質，特舉辦「認識藏傳佛教」論文獎助金，敬請 惠予公告，並轉知所屬人員。

說明：本年度「認識藏傳佛教」論文獎助金相關事宜，歡迎各大專院校、佛學院及研究所之在學學生(不限系所)踴躍參加，相關申請辦法敬請卓參附件，申請書請至正覺教育基金會網站之專屬網頁下載(<http://foundation.enlighten.org.tw/thesis>)。

正本：各大專院校、佛學院及研究所之在學生

副本：

董事長 張 公 僕

財團法人正覺教育基金會
2012 年「認識藏傳佛教」論文獎助金 申請辦法

一、宗旨：

正覺教育基金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為獎勵及培養佛教正法之研究人才，並透過對「藏傳佛教」本質的學術研究及探討，弘揚佛法正義，導向佛法義學之實證，特訂定「認識藏傳佛教」論文獎助金申請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二、論文獎助金申請對象：

大中華地區（包含台灣、香港、澳門、大陸等）之各大專院校、佛學院及研究所之在學生，有志於長期致力於佛教正法之研究與寫作，且願接受本會獎助金栽培者（不限系所）。

三、獎助金：

本會根據下表將申請者分成三組：大學生（含大專院校以及佛學院，二年級以上）、碩士生、博士生；審核通過者，每年核發之獎助金如下：

組別	年金 NT\$	二年期	名 額	三年期	名 額	四年期	名 額
大學生	2 萬	×2 = 4 萬	2	×3 = 6 萬	2		
碩士生	4 萬	×2 = 8 萬	2	×3 = 12 萬	2		
博士生	6 萬	×2 = 12 萬	2	×3 = 18 萬	2	×4 = 24 萬	2

四、申請時間：

2012 年 9 月 30 日前，提交申請書；以郵戳為憑。本會將於 11 月公布錄取名單。

五、論文主題與方向：

1. 藏傳佛教與佛教的根本差異：從藏傳佛教的種種行門、教理與佛教三乘菩提內涵比對而作辨證。
2. 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與佛教三乘菩提的異同：從《廣論》的種種行門、教理與佛教三乘菩提內涵比對而作辨證。
3. 《狂密與真密》著作所彰顯的真諦：以此四鉅冊的正理來探討藏傳密教與真正佛教之差異。

4. 上述參考素材可於正覺教育基金會<http://foundation.enlighten.org.tw/>或正智書香園地<http://books.enlighten.org.tw/index.aspx>等網站下載；或至各地正覺教育基金會索取。

六、申請要點：

1. 申請人需於本會公告之論文獎助金申請期限內，備妥申請表、學歷證件、學思自述及論文寫作計畫書以提出申請，相關表件請至正覺教育基金會網站之專屬網頁<http://foundation.enlighten.org.tw/thesis>下載，經審核通過者，由本會依申請之類別而通知錄取。
2. 申請表需包含論文題目、申請年限之必要欄位的填寫，請詳見申請表的說明。
3. 申請表的「指導教授」欄位，則以校內院所服務之教授師資（含教授、副教授、助理教授等）為準。若有者，得於「指導教授簽名處」請其親筆簽名。無者，則請從缺。關於「指導教授」之個人資料（包含必要之學經歷、服務年資），則請依照申請表之規定填寫。

七、論文寫作計畫書之規範：論文主題須符合本會所公佈指定的主題與方向，申請人於計畫書中須詳細說明：

1. 論文的範疇與標的、摘要、緒論、研究內容、研究步驟、研究方法、預期成果、參考文獻。
2. 每年之預期進度及查核點、每年的論文題目。

八、論文寫作計畫執行之規範與注意事項：

1. 論文寫作計畫執行之年度檢覈：經審核通過接受補助者須每年作年度報告之檢覈，並須於該年度結束前 2 個月（即 6 月 30 日前），繳交研究計畫之該年度論文成果乙篇，其字數依照組別之規範如下：大學至少 20,000 字、碩士 25,000 字、博士 30,000 字。經審核通過者，方核發該年之獎助金。
2. 論文寫作須符合預估之進度，若有違者，本會於審查後，得逕行終止該生之獎助學金之任何資格。如受獎助者需要變更原訂定之計畫（包括論文之預期進度），應於每年 1 月 1 日前向本會提出申請變更，並申述充分之理由；若經本會審核通過者，方得變更寫作計畫，否則受獎助者仍須按照原申請核准之論文進度加以完成。
3. 執行期間，若因故必須中止，應事先通知本會解約，以處理後續問題。

4. 論文成果之注意事項：

- (1) 論文不得繳交已發表之舊作，不得抄襲剽竊他人之著作，不得一稿數投，不得未經本會同意而擅自先予發表。凡有違者，立即喪失本辦法之一切獎助資格，本會得將違者之一切權利取消，已發放之獎金得全數追回；並公佈其姓名，函告所屬學校單位，並保留相關之法律追訴權。
- (2) 論文須以中文提出（繁體或簡體均可），使用電腦打字，以 WORD 檔案格式、A4 大小、版面直式橫書、14 號標楷字體，行距採用固定行高 24 點，並加上頁碼。列印紙本二份裝訂成冊，每一頁須簽名並繳交電子檔。
- (3) 論文經審查之後，若不合本會原訂之方向、規格、水準、功能，得請作者於期限內修改再審或重寫送審；若不能如期完成、或複審仍不合格者，本會得逕行取消其獎助資格。
- (4) 本會得與受獎助者同時享有論文之著作權與對外發表權，受獎助者不得有異議。（參見著作權授權同意書）
- (5) 順利完成論文並通過審查者，其論文得由本會安排於特定學報期刊發表，或集結成書，由本會所認可之出版社印行出版，不另付稿酬。
- (6) 因論文牽涉法義甚廣，本會對外發表與印行時，得根據需要逕行修繕調整，以對社會全民負責，受獎助者不得有異議；受獎助者若不接受，應退出本項論文獎助計劃，退回已領之獎助金。惟受獎助者希望本會以「編按」的方式直接於行文中加註處理，請事先告知，否則付梓之後，一概不予受理。
- (7) 論文完成提出時，當附上指導師資之親筆簽名的指導證明書，經本會審查通過，則依當前學術標準發給定額之指導費，並致函以彰敬忱。
- (8) 若於執行期間更換此計畫之指導師資者，或其因故去職，當於具體事實發生一個月內，向本會提出更換指導教授之相關證明。

九、收件地址：掛號郵寄至台灣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二六七號十樓，正覺教育基金會收。信封請貼上報名資料專用貼。

十、本辦法若有修訂，將另行公布於正覺教育基金會網站

<http://foundation.enlighten.org.tw/>。

著作權授權同意書

本人所撰寫之論文（論文題目：

），依循財團法人正覺教育基金會(以下稱正覺教育基金會)之審核作業，以正覺教育基金會之宗旨與審核規範修正內容；若經審核錄用刊登，本人除授權正覺教育基金會刊登本論文外，正覺教育基金會對於該論文得為提供網路系統服務之目的，進行重製、公開傳輸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等及其他符合該基金會徵文目的範圍內之利用及處置行為。

本人保證對此論文有權作此同意授權，且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及其他權利。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，本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。

此致

正覺教育基金會

立同意書人： 姓 名：

身份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財團法人正覺教育基金會

「認識藏傳佛教」論文 獎助金申請

報名資料信封袋專用貼

103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F

正覺教育基金會 啟

※ 請將本表黏貼於自備之 A 4 大小信封袋上，並檢附下列資料，於決選收件截止日前掛號寄達

1. 申請組別：☐大學組 ☐碩士組 ☐博士組. 申請年期：☐二年期 ☐三年期 ☐四年期

2. ☐獎助申請書一式三份（正本 1 份，影本 2 份，裝訂。）。

3. ☐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

4. ☐獎助金申請書電子檔光碟或隨身碟。

5. ☐身分證、在學學生證等證件之影本。

（以上於 9/30 前郵寄）

※ ☐論文成果一式三份，含正本，須裝訂。

☐論文電子檔光碟或隨身碟。（隔年 6/30 前郵寄）

學校名稱（全銜）：

校 址：☐☐☐☐

學校聯絡電話：

申請者姓名：

申請者聯絡電話：

